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k W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煜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6)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煜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3	148,231	157,048
銷售成本		<u>(114,085)</u>	<u>(113,630)</u>
毛利		34,146	43,418
其他收入		3,526	4,253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淨額		(4,000)	(4,307)
其他收益及虧損		(5,011)	450
銷售及分銷開支		(8,551)	(9,523)
行政開支		(40,249)	(39,772)
融資成本		<u>(1,189)</u>	<u>(1,035)</u>
除稅前虧損	4	(21,328)	(6,516)
稅項(支出)抵免	5	<u>(1,233)</u>	<u>2,940</u>
年內虧損		<u><u>(22,561)</u></u>	<u><u>(3,576)</u></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8,674)	(3,504)
非控制權益		<u>(3,887)</u>	<u>(72)</u>
		<u><u>(22,561)</u></u>	<u><u>(3,576)</u></u>
每股基本虧損	6	港仙 <u>(4.91)</u>	港仙 <u>(0.92)</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u>(22,561)</u>	<u>(3,576)</u>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u>(2,495)</u>	<u>(4,860)</u>
年內全面總開支	<u>(25,056)</u>	<u>(8,436)</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總開支：		
本公司擁有人	(20,006)	(6,617)
非控制權益	<u>(5,050)</u>	<u>(1,819)</u>
	<u>(25,056)</u>	<u>(8,43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82	5,296
使用權資產		8,976	10,254
遞延稅項資產		1,804	2,416
		<u>15,662</u>	<u>17,966</u>
流動資產			
存貨		44,956	56,47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74,205	67,067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		20,297	23,349
可收回稅項		–	283
銀行結餘及現金		46,616	65,969
		<u>186,074</u>	<u>213,13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2,489	9,263
合約負債		2,821	3,897
租賃負債		3,330	2,499
應繳稅項		79	72
銀行及其他借貸		23,000	28,210
		<u>41,719</u>	<u>43,941</u>
流動資產淨值		<u>144,355</u>	<u>169,19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60,017</u>	<u>187,164</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83	102
租賃負債		7,121	9,193
		<u>7,204</u>	<u>9,295</u>
資產淨值		<u>152,813</u>	<u>177,86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8,000	38,000
儲備		84,707	104,7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22,707</u>	<u>142,713</u>
非控制權益		30,106	35,156
總權益		<u>152,813</u>	<u>177,86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第22章公司法(以經綜合及修訂者為準)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德輔道中288號易通商業大廈13樓B室。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彩輝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潛孔(「潛孔」)鑿岩工具以及買賣打樁機及鑽機以及鑿岩設備。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以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 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 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規則 範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披露內容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遞延稅項」之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本。該等修訂本縮窄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豁免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在初始確認時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交易。

根據過渡規定：

- (i) 本集團已對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租賃交易追溯採用新會計政策；及
- (ii) 本集團亦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所有可扣減及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延稅項資產(倘應課稅溢利很可能被用作抵銷且可扣減暫時差異可被動用時)及遞延稅項負債。

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惟本集團披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按總額計算的相關遞延稅項資產2,897,000港元及遞延稅項負債2,897,000港元，但並不影響於最早期間呈報的累計虧損。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i)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及(ii)買賣打樁機及鑽機以及鑿岩設備業務。

收益明細

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	136,542	146,569
買賣打樁機及鑽機以及鑿岩設備	11,689	10,479
	<u>148,231</u>	<u>157,048</u>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明細於下文地區資料中披露。

就與客戶之間合約的履約責任

本集團所有收益均於貨品的控制權已轉移(即當貨品交付至客戶指定地點)時確認。當貨品交付至客戶處所時即確認應收款項，原因是此代表收取代價權利成為無條件的一個時間點，於款項到期前只須待時間過去。一般信貸期為交付後0至90天。當客戶收到貨品並接受後，客戶並無權利退回貨品，或延遲或逃避支付貨款。與客戶簽署的合約為短期及固定價格合約。

分配至就與客戶之間合約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之交易價及確認收益的預期時間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u>32,670</u>	<u>64,092</u>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交的報告資料側重已出售產品類型。

本集團經營分部的詳情如下：

- (i) 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
- (ii) 買賣打樁機及鑽機以及鑿岩設備

該等經營分部亦即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在設定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彙合主要經營決策者所識別的經營分部。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載列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買賣 潛孔鑿岩 工具 千港元	買賣 打樁機及 鑽機以及 鑿岩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及外界銷售	<u>136,542</u>	<u>11,689</u>	<u>148,231</u>
分部業績	<u>33,915</u>	<u>231</u>	34,146
未分配開支			(48,800)
其他收入			3,526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淨額			(4,000)
其他收益及虧損			(5,011)
融資成本			<u>(1,189)</u>
除稅前虧損			<u>(21,328)</u>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買賣 潛孔鑿岩 工具 千港元	買賣 打樁機及 鑽機以及 鑿岩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及外界銷售	<u>146,569</u>	<u>10,479</u>	<u>157,048</u>
分部業績	<u>41,220</u>	<u>2,198</u>	43,418
未分配開支			(49,295)
其他收入			4,253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淨額			(4,307)
其他收益及虧損			450
融資成本			<u>(1,035)</u>
除稅前虧損			<u>(6,516)</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分配未分配開支(包括銷售及分銷開支和行政開支)、其他收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淨額、其他收益及虧損和融資成本前各分部所賺溢利。該計量方式會呈報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分部資產及負債

由於並無定期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分析，因此並無呈列該分析。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買賣 潛孔鑿岩 工具 千港元	買賣 打樁機及 鑽機以及 鑿岩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 提供但不用於計量分部 業績的款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2	-	38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75	-	1,475
存貨撇減	1,989	-	1,989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買賣 潛孔鑿岩 工具 千港元	買賣 打樁機及 鑽機以及 鑿岩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 提供但不用於計量分部 業績的款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67	-	66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75	-	1,475
存貨撇減撥回	(360)	-	(360)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i)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來自外界客戶收益；及(ii)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的資料。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142,629	149,450	2,986	1,747
斯堪的納維亞	1,527	5,179	-	-
澳門	510	1,522	-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593	-	10,872	13,803
德國	1,476	810	-	-
其他	1,496	87	-	-
	<u>148,231</u>	<u>157,048</u>	<u>13,858</u>	<u>15,550</u>

主要客戶資料

於各年度來自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之主要客戶的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A(附註(b))	34,590	不適用 ^(c)
客戶B(附註(a))	18,098	-
客戶C(附註(a))	不適用 ^(c)	35,518
客戶D(附註(b))	不適用 ^(c)	34,626
客戶E(附註(b))	不適用 ^(c)	16,319

附註：

- (a) 收益來自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
- (b) 收益來自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以及買賣打樁機及鑽機以及鑿岩設備。
- (c) 年內來自客戶的收益低於本集團總收益的10%。

4.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以下項目：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董事酬金	600	600
其他員工成本	27,136	24,21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1,937</u>	<u>1,628</u>
員工成本總額	29,673	26,441
已資本化為製造存貨成本	<u>(5,025)</u>	<u>(4,744)</u>
	<u>24,648</u>	<u>21,697</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00	2,010
已資本化為製造存貨成本	<u>(382)</u>	<u>(667)</u>
	<u>1,118</u>	<u>1,343</u>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42	2,177
已資本化為製造存貨成本	<u>(1,475)</u>	<u>(1,475)</u>
	<u>1,167</u>	<u>702</u>
核數師酬金	630	65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u>114,085</u>	<u>113,630</u>

5. 稅項(支出)抵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225)	(178)
中國企業所得稅	<u>(38)</u>	<u>(613)</u>
	<u>(263)</u>	<u>(791)</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		
香港	-	3,738
中國企業所得稅	<u>(377)</u>	<u>(31)</u>
	<u>(377)</u>	<u>3,707</u>
即期稅項(支出)抵免	(640)	2,916
遞延稅項(支出)抵免	<u>(593)</u>	<u>24</u>
	<u>(1,233)</u>	<u>2,940</u>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就首2百萬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計算，就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於兩個年度均按16.5%計算。不符合資格採用該制度的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劃一的稅率16.5%繳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均須按應課稅溢利的25%計算中國企業所得稅。

6. 每股虧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18,674)</u>	<u>(3,504)</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數目	<u>380,000</u>	<u>380,000</u>

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截至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

7. 股息

於兩個年度，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的信貸期介乎交付貨物後0日至90日。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基於交付貨品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減值虧損)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4,262	11,554
31至60日	9,300	11,082
61至90日	11,019	1,850
91至180日	5,557	5,622
181日至1年	5,719	8,081
1年以上	7,427	9,810
	<u>53,284</u>	<u>47,999</u>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供應商授予的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介乎開具發票起計30至90日。

以下為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444	4,248
31至60日	2,090	1,039
91至180日	2,407	-
181至365日	-	120
365日以上	19	-
	<u>7,960</u>	<u>5,407</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買賣打樁機及鑽機和鑿岩設備。

於本年度，由於經濟狀況不明朗，香港及澳門的市場環境充滿挑戰，導致香港及澳門市場的建築項目減少。於國際層面而言，由於斯堪的納維亞市場的業務活動減少，我們自該地區產生的收益於本年度有所減少。德國及美國的業務活動增加，使得該地區貢獻的收益增加。由於我們的本地客戶減少了對我們產品的購買，從而導致對本集團收益的貢獻減少。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增加，於本年度，公平價值虧損約3.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公平值虧損約1.7百萬港元)，於本年度撇減存貨約2.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撥回撇減約0.4百萬港元)，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4.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4.3百萬港元)。上述影響導致本年度虧損狀況增加，本年度虧損約22.6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虧損約3.6百萬港元。

香港仍為本集團的主要市場，其中於本年度在香港產生的收益約為142.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49.5百萬港元)，或佔本年度總收益約96.2%(二零二三年：約95.2%)。於本年度自澳門產生的收益貢獻約0.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5百萬港元)。

於國際層面，自斯堪的納維亞半島產生的收益貢獻約1.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5.2百萬港元)，或佔本年度總收益約1.0%(二零二三年：約3.3%)。於本年度自德國及美國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1.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0.8百萬港元)及0.8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無)。

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我們自主設計及製造的潛孔鑿岩工具主要分為以下類別：潛孔錘、套管系統(包括驅導鑽頭及套管鑽頭)及其他雜項產品(包括球齒鑽頭及擴孔器)以及新開發產品、鑽桿、叢式鑽具及套管。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的收益佔本年度總收益約92.1%(二零二三年：約93.3%)。

買賣打樁機及鑽機和鑿岩設備

本集團亦從事根據鑿岩技術解決方案向客戶買賣打樁機及鑽機和鑿岩設備。於本年度來自買賣打樁機及鑽機以及鑿岩設備的收益佔本年度總收益約7.9%(二零二三年：約6.7%)。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7.0百萬港元減少約8.8百萬港元或5.6%至本年度約148.2百萬港元。收益減少主要由於香港營商環境面臨挑戰，與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於本年度的建築活動及可施工項目數量處於較低水平，導致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低於預期。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3.4百萬港元減少約9.3百萬港元或21.4%至本年度約34.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上述收益減少所致。於本年度的毛利率約為23.0%，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為27.6%。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本年度香港營商環境充滿挑戰，對我們的製造及買賣潛孔鑿岩工具分部產品的售價構成壓力。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5.0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淨額約為0.5百萬港元。此乃主要歸因於本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約3.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7百萬港元)，以及於本年度撇銷存貨約2.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撥回撇銷約0.4百萬港元)。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及證券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的上市證券公平值約為20.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3.3百萬港元)。於本年度自上市證券投資收到股息收入約為1.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1百萬港元)。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概無其他額外上市證券收購或出售事項。

本集團定時監察其投資表現，並定時作出適合的投資決定。此外，本集團將不時分配部分其閒置資源購買本金擔保的財富管理產品，以增加其整體回報。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5百萬港元減少約1.0百萬港元或10.2%至本年度約8.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年度收益減少令運費、交通及儲存成本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9.8百萬港元增加約0.5百萬港元或1.2%至本年度約40.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年度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淨虧損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淨虧損約22.6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淨虧損約3.6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收益及毛利減少，以及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增加，存貨、運費、交通及儲存成本、員工成本及稅項抵免撇減所致。

策略及前景

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發展其多個業務及地區分部。於香港，由於經濟前景不明朗，營商環境持續停滯。

於國際層面，隨著本集團持續開拓國際市場，預計自國際客戶產生的收益將隨之增加。

總括而言，本集團對建築市場及本集團於香港的業務前景持審慎態度。在國際層面，本集團將持續不懈地抓住海外市場的商機。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約為46.6百萬港元，其中約87.52%、10.58%、1.89%及0.01%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以港元、人民幣、美元及歐元計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6.0百萬港元，其中約67.8%、27.6%、2.5%及2.1%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以港元、人民幣、美元及歐元計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約10.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2百萬港元)按浮息計算，須於一年內償還，由本公司擔保。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無抵押的其他借貸約13.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0百萬港元)乃按固定年利率1.0%(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0%)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以港元計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以港元及美元計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比率(定義為本集團的總計息負債除以本集團的總權益)約為21.9%(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2.4%)。資產與負債比率下降主要由於本年度銀行及其他借貸減少所致。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38,000,000港元，而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38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

於本年度，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營運，而大部分營運交易、收益、開支、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且我們應具有足夠資源應付外匯需要(如有)。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

主要客戶及主要供應商

於本年度，五大客戶應佔收益約為81.9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99.1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55.2%(二零二三年：約63.1%)。

於本年度，對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約為65.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73.8百萬港元)，佔我們總採購約89.2%(二零二三年：約82.4%)。

本集團的五大客戶及供應商於報告期內均為獨立第三方，且概無董事、其聯繫人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股東於本年度持有我們五大客戶或供應商的任何權益。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約為10.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2百萬港元)，由本公司擔保。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事項。

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本公司於公開發售中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相關上市開支後，本公司從公開發售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8.3百萬港元。

本公司已悉數動用88.3百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而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

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此作為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專注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旨在為其股東提升價值及保障彼等的權益。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規定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設定企業管治架構，並設立一系列企業管治措施。於本年度，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應分開，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區分應明確制定及以書面方式載述。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高級職員具有主席或行政總裁職銜。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能分別由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執行。儘管上文所述，董事會將不時檢討現行架構，倘於適當時候物色到具備合適領導才能、知識、技能及經驗的人選，本公司或會對管理架構作出必要修訂。

董事會將不時審查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與運作模式，以符合上市規則的有關條文及保障股東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在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該等業務中擁有任何競爭權益。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已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並無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守則成立本公司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並書面訂明該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黃兆強先生、張詩敏先生及姚道華先生。所有審核及合規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兆強先生為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主席。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已審閱及討論本年度的年度業績。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將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的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聘用，因此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之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三)舉行。為釐定股東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呈交予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刊登年度業績公告及二零二三年／二四年年報

本公告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yukwing.com>)刊登。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一切資料之本公司二零二三年／二四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上述網站。年報的印刷版將按要求提供予股東。

代表董事會
煜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嘉麗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崔光球先生及李嘉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詩敏先生、黃兆強先生及姚道華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